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2-05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段逸超先生因连任已满 6 年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增补 1 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了史建兵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及全部兼职等情况后，认为史建兵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条件，提名增补史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史建兵先生（史建兵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史建兵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将在报送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5 日

史建兵先生简历：

史建兵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

历任浙江省司法厅主任科员、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浙江浙元律师事务所主任、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省人民政府立法咨询专家、中国计量大学兼职教授、浙江理工大学兼职教授、浙江省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杭州小易医养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史建兵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史建兵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